

#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 2021 年度述职报告

2021 年，我们作为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通过积极、专业、独立的工作，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我们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情况

独立董事积极出席各次董事会会议，没有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发生。独立董事详细审阅会议各项议案及相关资料，认真参与各项议题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相关事项建言献策，并对公司重大事项客观、公正发表独立意见，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2021 年度，公司召开了 7 次董事会、6 次股东大会，各位独立董事对提交董事会的议题均做了认真审议并投赞成票。独立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郝振平	7	2	5	0	0	否	5
刘宁	4	2	2	0	0	否	4
刘一平	4	0	4	0	0	否	1
胡峰	3	0	3	0	0	否	1
王岩	3	0	3	0	0	否	2

第八届独立董事刘宁因任期届满于 2021 年 6 月 24 日辞职，辞职申请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生效；第八届独立董事刘一平因个人原因于 2021 年 7 月 9 日辞职，辞职申请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生效。2021 年 9 月 13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胡峰、王岩当选为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

### 二、2021 年度对董事会议案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参加董事会会议、审阅公司定期报告、规章制度、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与会计师沟通等多种方式，了解掌握公司经营状况、融资运作、财务及人事管理情况，并基于独立审慎的判断，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和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各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021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议案各项议案未提出异议。相关独立意见已登载在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表意见时间	独立意见事项	意见类型
1	2021-04-25	1、关于 2020 年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关于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4、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5、对前次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及核查并发表的专项意见。	同意
2	2021-08-25	1、关于公司 2021 年上半年第一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2、关于补选陈国平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3、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4、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独立意见。	同意
3	2021-10-29	1、对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嘉华信息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2、对重大资产重组标的嘉华信息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同意
4	2021-11-18	1、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关于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4、关于罢免陈枫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的独立意见； 5、关于补选鞠向东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同意
5	2021-12-19	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期满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独立意见； 2、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减值补偿方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全资子公司嘉华信息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独立意见。	同意

### 三、任职董事会各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在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

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分别有相应任职。报告期内，我们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积极参与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认真履行了自己的职责。各位独立董事在各专门委员会的任职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郝振平	--	是	--	是
刘宁	是	是	是	--
刘一平	--	是	是	是
胡峰	是	是	是	--
王岩	--	--	是	是

#### （一）独立董事在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1、2021 年 01 月 08 日，公司管理层向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报告及与年审会计师见面沟通会，听取了公司 2020 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全面汇报，和年审会计师沟通 2020 年年报审计工作计划的进展情况。

2、2021 年 04 月 14 日，公司管理层向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报告及与年审会计师见面沟通会，审议通过对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的初次审阅意见。

3、2021 年 04 月 20 日，审计通过对公司 2020 年财务报表的第二次审阅意见。

4、2021 年 04 月 25 日，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0 年财务报告的审议决议》《审计委员会对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阅意见》。

5、2021 年 08 月 25 日，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的审阅意见》。

6、2021 年 10 月 29 日，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审阅意见》。

7、2021 年 11 月 18 日，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

#### （二）独立董事在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2021 年 04 月 25 日，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展战略的意见》。

#### （三）独立董事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2021 年 04 月 25 日，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2020 年度薪酬进行审

核、发表对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意见。

(四) 独立董事在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主要工作情况如下：

2021 年 08 月 15 日，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国平、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胡峰、王岩的提名程序及任职条件进行审查，同意并建议将候选人提请董事会审议。

2、2021 年 11 月 12 日，对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鞠向东的提名程序及任职条件进行审查，同意并建议将候选人提请董事会审议。

(五) 独立董事参加各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 姓名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应参会	实际参会	应参会	实际参会	应参会	实际参会	应参会	实际参会
郝振平	1	1	7	7	--	--	--	--
刘宁	1	1	7	7	2	2	--	--
刘一平	--	--	7	7	1	1	1	1
胡峰	0	0	0	0	1	1	--	--
王岩	0	0	--	--	1	1	0	0

四、在公司管理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情况

我们积极了解和关注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加强与公司管理层沟通交流，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经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凡需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我们仔细阅读相关文件并认真审核，运用专业知识做出审慎、客观、独立的判断，审慎行使表决权，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2、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情况

我们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核查，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关注媒体和网络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督促公司加强自愿性信息披露，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我们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后社会及投资者的反响，关注中小投资者诉求，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沟通，让公司了解广大中小股东的要求，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与认同。

### 3、自身培训学习情况

我们不断加强相关法规及规章制度的学习，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内幕交易防控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深化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思想意识，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并加强了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能力。

4、在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当时的独立董事郝振平、刘宁、刘一平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人员对公司 2020 年经营情况、投资活动、内部控制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全面汇报，审阅年度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资料，并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在进场前、年审过程中及年审初稿完成阶段均进行充分、有效沟通，关注审计过程中所发现的问题，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以确保审计报告如期完成并全面、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情况，切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责任和义务。在年度报告中，独立董事郝振平、刘宁、刘一平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出具了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报告期内，无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况；
- 2、报告期内，无独立董事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报告期内，无独立董事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 4、报告期内，无独立董事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

以上是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在 2021 年度履职情况的汇报。我们将继续本着诚信、勤勉、尽职的履职态度，加强学习上市公司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积极关注监管政策动向、行业动态、公司经营管理与财务状况，继续与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保持密切联系，坚持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利用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健康发展建言献策，不断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为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贡献力量，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郝振平、刘宁（离任）、刘一平（离任）、胡峰、王岩

2022 年 4 月 30 日